

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狮发改审〔2023〕66号

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石狮市第五中学灾后校园修缮、维护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石狮市第五中学：

你单位报来《关于灾后校园修缮、维护项目申请立项的报告》及有关文件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石狮市第五中学灾后校园修缮、维护项目建议书，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石狮市第五中学灾后校园修缮、维护。

二、项目业主：石狮市第五中学。

三、建设地点：石狮市第五中学校园内。

四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西侧围墙倒塌重建；教学楼东座楼顶防水隔热层重建；电梯井进水，部分配件损坏维修；综合楼玻璃大门破损维修；综合楼大厅吊顶破损维修、灯具损坏更换；清理、修剪、重新扶植校园倒塌树木；铺设破损地板砖、修复花圃等；操场人工草坪重铺、填沙子等。

五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匡算 20 万元。其中，省级预算拨款 7 万元，市级补助资金 3 万元，其余资金由项目业主多渠道筹措解决。

同时文件（狮发改审〔2023〕58 号）作废。

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23 年 9 月 1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泉州市发改委，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、自然资源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泉州市石狮生态环境局。

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23 年 9 月 1 日印发